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74648A號



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或提供人力資源與協助辦法」，名稱並修正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調整班級人數或提供人力資源及協助辦法」。

附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調整班級人數或提供人力資源及協助辦法」

部長潘文忠